

俄罗斯工程院外籍院士参选条件和流程说明(试行)

俄罗斯工程院中国中心

根据《外国杰出科学家准入成为俄罗斯工程院外籍院士办法》，结合中国有关部委单位和一些资深院士、专家等的意见建议，俄罗斯工程院中国中心针对中国专家的推荐参选事宜，特拟此说明。

一、推荐参选条件

(一) 基本条件:

1、中国籍和以在华工作为主的外籍华人专家，热爱祖国、学风端正、品行正派，无违法犯罪记录；

2、在工程科学技术方面做出重要的、创造性的成绩和贡献，愿意且能够积极开展中俄工程科技交流合作；

3、原则上年龄在 45 岁-65 岁之间，博士学位、正高级职称，有能证明卓越专业水平的论文、专利、奖项等。

(二) 优先条件:

1、在促进中俄工程科学技术界交流合作中做出突出成绩或重要贡献的；

2、中国两院院士或有效候选人，或在面向重大需求、引领国际前沿、促进产业发展方面做出突出成绩的优秀国家级人才。

二、推荐参选流程

(一) 遴选推荐:

1、拟参选人提交个人《信息表》和《本人拟在推进中俄工程科技合作中的打算》；

2、中国中心组织进行审核评判，包括对拟参选人考察、了解、

组织相关院士专家进行评议，择优报知俄罗斯工程院专项工作组；

3、确定推选人员，填写参选材料并制作俄文版。

(二) 评选流程:

1、中国中心上报材料，评选委员会进行审查，由相关专业领域三位院士撰写推荐信；

2、俄罗斯工程院院长办公会议，主席团会议审议、形成决议；

3、俄罗斯工程院全体会议，通过投票的方式终选决定。

(三) 当选后事宜:

1、院方贺信通知，列入俄罗斯工程院网站院士名录，颁发证书；

2、按照俄罗斯工程院章程规定，缴纳会费，开展科技、项目合作或有关活动等。表现突出者拟授予荣誉奖项；

3、接受中国中心合理安排，积极参与中俄科技合作、研讨会或论坛、地方产业发展对接活动、建设中俄合作新型研发机构等。

三、中国中心官网和联系方式

官网: www.info-rae.cn

电邮: fso@info-rae.cn

电话: 010-68942688

联系人: 褚老师 18811435399 (同微信)

【特别说明】:

1、本说明为试行版，由俄罗斯工程院中国中心拟定和解释。

2、对弄虚作假者，将取消推选资格，责任由其自负。

3、对于中国党政机关干部、军队行政干部不予推荐。